

廉江市财政局文件

廉财农[2018]94 号

关于转发《关于下达 2018 年市财政支持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资金的通知》的通知

廉江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现将《关于下达 2018 年市财政支持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资金的通知》（湛财农[2018]68 号）转发给你单位，请遵照执行。



湛江市财政局文件

湛财农〔2018〕68号

关于下达 2018 年市财政支持新时期 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资金的通知

各有关县（市、区）财政局：

根据中共湛江市委、湛江市人民政府《关于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三年攻坚的行动方案》（湛发〔2016〕7号）精神，现将2018年市财政支持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资金下达给你们（详见附件），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各有关县（市、区）严格按照《广东省精准扶贫开发资金筹集使用监管办法》要求，切实加强资金监管，保证资金及时到位和专款专用，并请根据安排情况预留 20%-25%作为教育补助和医疗保障资金，剩余资金尽快下达到乡镇（街道）。

二、此项资金请列入 2018 年度“农林水支出—扶贫—其他扶贫支出(2130599)”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科目,经济科目根据支出性质与实际用途列支,年终编报支出决算。

附件: 2018 年市财政支持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资金安排表



公开方式: 依申请公开

抄送: 市扶贫办。

湛江市财政局办公室

2018 年 5 月 16 日印发

校对: 杨正红

附件

2018年市财政支持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资金安排表

单位：万元

县区	人数（省重新下达 资金人数）	2016年—2018年 应安排资金	已安排资金	本次安排资金
合计	185,134	23,745.64	15,832.00	7,913.64
县区小计	53,238	5,323.80	3,551.00	1,772.80
吴川市	17,893	1,789.30	1,193.00	596.30
遂溪县	18,495	1,849.50	1,234.00	615.50
赤坎区	273	27.30	18.00	9.30
霞山区	322	32.20	21.00	11.20
麻章区	4,970	497.00	332.00	165.00
坡头区	5,138	513.80	343.00	170.80
开发区	2,358	235.80	157.00	78.80
南三区	3,789	378.90	253.00	125.90
省直管县小计	131,896	18,421.84	12,281.00	6,140.84
雷州市	78,446	12,551.36	8,367.00	4,184.36
廉江市	27,176	2,717.60	1,812.00	905.60
徐闻县	26,274	3,152.88	2,102.00	1,050.88

